

证券代码：000928

证券简称：中钢国际

公告编号：2016-69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中国证监会非公开发行股票恢复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11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报送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申请文件（国际工程董2015第36号），于2015年12月17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第153561号《受理通知书》，于2016年1月15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第153561号《反馈意见通知书》。因保荐机构更换保荐代表人，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中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审查的申请，于5月23日收到了《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53561号）。

目前，保荐机构已指派李正接替余烯键作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代表人完成后续工作，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恢复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审查的申请》。2016年6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恢复审查通知书》（153561号），中国证监会认为公司申请符合恢复审查条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三条的有关规定，决定恢复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7日